

# 腓利门书释义(林献羔)

## 目录:

- 一、概 论 1
- 二、详 解 3

腓利门书是保罗书信最后的一卷，也是最短的一卷：希腊文只有 335 个字，中文共 679 个字。这是新约最希奇的一卷书，是书信创作艺术中一封精简的杰作，如同宝石。信内没有讲高深的教义或神学。

## 一、概 论

### 1. 作者

“保罗同兄弟提摩太”（1 节）。

保罗书信最后的一卷是腓利门书，是保罗在写歌罗西书的同时写这信的，由推基古送去。腓利门书本是私人事务短信。但这信也是给他家中的教会（2 节），所以又不纯粹是私函，而是供在教会中宣读的使徒书信。这是经由个人而给全教会的信息。

### 2. 地点

保罗在罗马第 1 次坐监（公元 59—62 年）写成所有的监狱书信（弗、西、腓、门）（参 1 节，9—10 节，23 节）。与歌罗西书写于同时同地。

### 3. 日期

写于公元 60—61 年，以弗所书和歌罗西书也在这时间写成的。

### 4. 钥节

15—16 节。

### 5. 受信人

腓利门是歌罗西一富有的信徒。他家里有家庭教会，是歌罗西教会一位领袖（参 2 节）。他可能是保罗在以弗所传福音时（徒 19：9—10）信了主的（参门 19）。

他家中蓄有奴隶。他的一个叫阿尼西母的奴仆偷了他家中一些东西或钱（18 节），逃到罗马。后来被捕

下在监狱，在狱中遇见保罗。保罗向他传福音，他信了主（10节）。

## 6. 背景

阿尼西母在罗马因保罗向他传福音而信了主，在狱中伺候保罗（13节）。他悔改后，必须把所偷的东西归还给他的主人。

按罗马律法，他要被判死刑；在社会制度上他是主人的奴仆（西3：22—25）；在生命上说，他是弟兄。保罗送他重返主人那里。保罗亲自请命，盼望腓利门接纳他为弟兄（门16—17节）。其他基督徒对待奴仆也当如弟兄。阿尼西母是歌罗西人（西4：9），后来成了传道人，公元2世纪为以弗所教会的监督。他的名字是“有益处”的意思（门10节小字）。

腓利门需要从心里饶恕阿尼西母，并以爱心相待。在这期间，有若干人叫阿尼西母。后来有不少人以阿尼西母命名。

## 7. 外证与内证

### （1）外证：

伊格那修、特土良和俄利根的著作常提到腓利门书。优西比乌说：“这是其中一本为所有基督徒接受的书。”马吉安将它包在“正典”里。穆拉多利经目也认可腓利门书信。

### （2）内证：

保罗3次提他自己的名字（1，9，19节）。其中2，23—24节与歌罗西书4：10—17有密切的关系。

## 8. 方法与结构

保罗所用的词句极之机巧，笔调轻松，一语双关（11节）。他请求的步骤（4—21节）与古希腊罗马教师所用的相同：先建立关系（4—10节），再晓之以理（11—19节），最后动之以情（20—21节）。直到建立关系之后，保罗才提阿尼西母的名字（10节）。直到晓之以理的那一段尾声时，他才提及请求的内容（17节）。

## 9. 大纲

### （1）引言（1—3节）。

### （2）主要内容（4—21节）：

① 感恩与祷告（4—7节）：称赞腓利门。

② 保罗为阿尼西母请命（8—16节）。

③ 向腓利门保证（17—21节）。

### （3）最后的请求、问安与祝福（22—25节）。

## 二、释 经

## 1. 引言（问安）（1-3 节）

（1）保罗与提摩太一同执笔，而且是写给歌罗西全教会的（1-2 节）：

圣灵在信中默示只用“我”（保罗）而不是“我们”（包括提摩太）；用“你”腓利门而不是“你们”，但 22 节和 25 节例外。

① “为基督耶稣被囚的保罗”写信给腓利门（1 节）：

保罗书信只在这里称自己是“被囚的”，而不称使徒。他被囚（弗 3：1，参腓 1：3）是“为基督耶稣”，这是他的荣耀。并且说明保罗是在监里写这封信的。

腓利门：是“亲爱的”意思，“我们所亲爱的同工”。他是希腊人。保罗传福音给他，他信了主（门 20）。他在自己家里创立了歌多西教会。他是一位地主，是奴隶阿尼西母的主人。

② 也提写给亚腓亚与亚基布（门 2）：

a. “和妹子亚腓亚”：

应译“亚腓亚姊妹”，这是女性的名字。她可能是腓利门的妻子。

b. “并与我们同当兵的亚基布”（参西 1：7，4：17）：

他是歌罗西教会一位领袖——长老。

许多人认为亚基布是腓利门的儿子。“同当兵”，因他常参战，可知他是一位献身给耶稣的门徒，一同为主作工（林后 10：4，提前 1：18，提后 2：3-4），保罗曾称与以巴弗提一同当兵（腓 2：25）。

（2）保罗给所亲爱的人问安（门 3，参罗 1：7，弗 1：2）。

## 2. 主要内容（门 4-21）

（1）感恩与祷告（4-7 节）：

主要内容是感恩与祷告，称赞腓利门的信心和爱心，这是保罗求情的前奏。

① 爱心善行（4 节）：

参以弗所书 1：15-16。

② 有爱心与信心（门 5 节，参罗 1：8，西 1：4）：

“向主耶稣和众圣徒的信心”：“向主耶稣的信心”是根，我们较易明白；但“向众圣徒的信心”是果，就难明白。请看腓利门书 5 节小字。这是与众圣徒共有的信心，也是使教会增长的信心。

“听说”（门 5 节）：保罗不是直接认识腓利门（弗 1：15）。

③ 特提信心（门 6 节）：

“愿你与人所同有的信心显出功效”：4-5 节是为腓利门感恩；6 节是为他祷告。

“同有的信心”向众人显恩慈：“同有”，是交通的意思；“同有的信心”（包括饶恕逃亡者），一同来分享我们的信心。我们不只向人传扬基督、与人一同分享信心，我们也要显出恩慈，使基督在这些善事上更得荣耀。

④ 众圣徒的心因腓利门大得畅快（门 7 节）：

腓利门满有慈爱，从歌罗西传到罗马，使囚犯“大有快乐”，曾是保罗的荣耀。

“因众圣徒的心从你得了畅快”：这“心”字，在希腊文相当于“肠”字，表达最深感情（同情、爱心）。

等感情的器官) (见 12, 20 节)。

腓利门是个慷慨的人, 保罗赞他能对阿尼西母慷慨, 使保罗的心畅快。我们也当有腓利门这样慷慨的心, 使众圣徒得到畅快。

(2) 保罗为阿尼西母请命 (门 8—16 节):

这是主要部分。

① 用爱心说服腓利门 (8—9 节):

保罗有权命令腓利门饶恕阿尼西母, 但他不命令, 而用爱心来说服他。

a. 吩咐合宜的事 (8 节):

保罗不用使徒身分要求, 只用央求的语气, 说明这央求是出于爱心。

b. 凭爱心求 (9 节):

保罗以双重资格为阿尼西母求。

“有年纪的”, 当时保罗约是 53—63 岁, 希腊文有“使节” (大使等) 的意思。这是他的地位。

“被囚”, 他不找人同情, 反求腓利门做一件有爱心的事。

② 为阿尼西母求 (门 10—11 节):

a. “为我在捆锁中所生的儿子” (10 节):

说明保罗是在狱中领他归主, 为属灵的儿子。当腓利门听到他仆人的名字, 怒气全消, 因为这个“无赖”已悔改了。

“求你”, 求腓利门。主人腓利门、仆人阿尼西母, 都是透过保罗重生了。保罗为仆人求他的主人。

b. “没有益处……都有益处” (11 节):

阿尼西母的意思是“有好处” (10 节小字)。阿尼西母从前偷东西, 没有好处; 后来他悔改了, “与你我都有好处”。

③ 保罗打发阿尼西母回腓利门那里去 (12—14 节):

a. “他是我心上的人” (12 节):

“心上的人”, 即我自己的心 (20 节), 他最爱的。保罗觉得失去了自己的一部分。

b. 保罗本来有意留下阿尼西母来替腓利门伺候自己 (13 节):

保罗不像其他囚犯因犯法而被囚, 他是为福音被囚的。腓利门本该伺候保罗, 但今有悔改的人可“替你” (原文是“代替” *huper*) 伺候。

c. 为要得腓利门的同意 (14 节):

保罗让腓利门自己作决定。如果不知会腓利门, 得他的应允, 就有欠缺。我们不要勉强别人行善, 只可让人“甘心”去行。

“你的善行”, 即腓利门决心把阿尼西母送回伺候保罗。

④ 阿尼西母得了救恩, 而腓利门也得了新生的弟兄 (15—16 节):

a. “暂时”与永远 (15 节):

“或者”, 阿尼西母的潜逃, 也许有神更深的美意。

b. 他们的关系不再是主仆关系了 (16 节):

阿尼西母的地位高过奴仆，是主内“亲爱的弟兄”。“按肉体说”，即从人的关系来说；“按主说”，是从主里的关系来说。

保罗的损失成了腓利门的利益。

(3) 向腓利门保证 (门 17-21 节):

① 保罗为阿尼西母向腓利门代求，正如基督为我们向父代求 (17-19 节):

a. “就收纳他，如同收纳我一样” (17 节，参太 10: 40, 25: 40): 保罗多么爱悔改相信耶稣基督的奴仆!

罗马的奴隶逃跑被捕后，主人可以严打，或处死他。有时，他们的额上被热铁烙上“F”印记，就是逃犯的意思。

b. “都归在我的账上” (门 18 节):

保罗没有明说他偷什么，但保罗在这里这样说，显明阿尼西母是偷了东西。偷东西，是罗马奴隶的大罪。

虽然阿尼西母悔改了，但不能消除他所欠的，他仍要把所偷的归还原主。

保罗愿意亲自偿还他所偷的，“归在我的账上”。“归在”有译“算” (罗 5: 13)。按罗马律法，凡收容逃奴的必须为他赔偿原主的损失。

我们的罪都归在基督的账上 (林后 5: 21)。

c. “连你自己也是亏欠于我” (门 19):

腓利门亦因保罗的见证而得到神的救恩，可说是“亏欠于我”。他们都得到大怜悯 (参太 18: 23-35)。

“这是我保罗亲笔写的”: 通常是保罗口述，别人代笔，只有结尾数行才是他亲笔写的。保罗是不是亲笔写腓利门书信我们不知道。但从本节起是他亲笔写的。

② 对腓利门的盼望与称赞 (门 20-21 节):

a. 盼望 (20 节):

(a) 望得快乐: “弟兄啊”，年老的保罗称腓利门为“兄弟” (7 节)。

望“因你快乐”: 保罗只望在主里因腓利门得快乐 (或译“益处”)，是阿尼西母的名意。这是双关语。

(b) “望你使我的心在基督里得畅快”: 有爱心来饶恕奴仆使保罗得畅快。

b. 称赞 (门 21 节):

我们可以用称赞的方式得人，但所称赞的必须是事实。

“深信你必顺服”: 在主里顺服年长的。

“必过于我所说的”: 保罗深信腓利门所做的必过于他所求的 (弗 4: 32)。

3. 最后的请求、问安与祝福 (门 22-25 节)

(1) 请求 (22 节):

“此外”，交代其它。古时的信件只提一件事；如果附加一件也不罕见。

这里的请求是第二件，为保罗预备住处。因为他盼望他们为他祷告快得释放，他就要到歌罗西，要在腓利门家里作客 (参腓 1: 25-26)。

(2) 问安 (门 23-24 节):

这两节经文所提的信徒也在歌罗西书提到。

① “以巴弗”（西 1：7-8，4：12-13）：

他可能是建立歌罗西教会的那个人。他与保罗一同坐监、一同问腓利门安。

他竭力帮助教会，让教会团结一致，是教会的英雄。他向保罗报告歌罗西教会的困难，激发保罗写信给他们。

② “马可”（徒 12：25）。

③ “亚里达古”（西 4：10）：来自帖撒罗尼迦的信徒。

④ “底马”：他后来离开保罗（提后 4：10）。

⑤ “路加”（西 4：14，提后 4：11）。

（3）祝福（门 25 节）：（参林前 16：23，腓 4：23）。

作者：林献羔

地址：广州市 德政北路

雅荷塘（北）荣桂里 15 号

邮政编码：510055

电话：020-83821503

日期：2010 年 6 月新印

没有版权